证券代码：002217　证券简称：合力泰　公告编号：2022-084
债券代码：149047　债券简称：20 合力 01

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部分股份司法拍卖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

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5 日、11 月 19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披露了《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部分股份将被司法变卖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079）、《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部分股份将被二次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080），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于 2022 年 11 月 21 日 10 时起 60 天内在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对持股 5%以上股东文开福先生持有的 45,850,000 股（分拆 30,000,000 股、15,850,000 股 2 笔）公司股票进行公开变卖，于 2022 年 12 月 3 日 10 时至 2022 年 12 月 4 日 10 时止（延时的除外）在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对文开福先生持有的 59,999,994 股（分拆 29,999,997 股、29,999,997 股 2 笔）公司股票进行二次司法拍卖。现将拍卖进展公告如下：

一、司法拍卖竞价结果

截至 2022 年 12 月 6 日，上述司法拍卖（变卖）已部分完成出价竞拍流程，根据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发布的《网络竞价成功确认书》，本次成功竞拍情况如下：

1、用户姓名张宇通过竞买号 W4116 在福建省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于阿里拍卖平台开展的“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股票 1,585 万股”项目公开竞价中，以最高应价胜出。拍卖成交价格为人民币 42,652,350 元（肆仟贰佰陆拾伍万贰仟叁佰伍拾元）。

2、用户姓名黄一波通过竞买号 Y9677 在福建省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于阿里拍卖平台开展的“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股票 29,999,997 股”项目公开竞价中，以最高应价胜出。拍卖成交价格为人民币 80,420,000 元（捌仟零肆拾贰万元）。

3、用户姓名钱川源通过竞买号 F6599 在福建省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于阿里拍卖平台开展的“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股票 29,999,997 股”项目公开竞价中，以最高应价胜出。拍卖成交价格为人民币 79,920,000 元（柒仟玖佰玖拾贰万元）。

在网络拍卖中竞买成功的用户，必须依照标的物《竞买须知》、《竞买公告》要求，按时交付标的物网拍成交余款、办理相关手续。

标的物最终成交以福建省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拍卖成交裁定为准。

二、其他相关说明及相关风险提示

1、2018 年 9 月 28 日，文开福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和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电子信息集团”）签订了《股份转让协议》及其补充协议等，本次协议转让后，文开福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仍持有公司 19.01%股份（其中文开福先生持有公司 14.84%股权），同时文开福先生同意自股份过户日起五年内，将其所持有的公司全部剩余股份表决权独家、无偿且不可撤销地委托电子信息集团行使，表决权委托后，文开福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公司表决权比例为 4.16%。2018 年 12 月 10 日，文开福先生和电子信息集团签订了《表决权委托协议》，文开福先生与曾力、陈运、泰和县行健投资有限公司、马娟娥、泰和县易泰投资有限公司、尹宪章、李三君、余达、曾小利、唐美姣签订了《解除一致行动协议》，上述协议签订后，文开福先生持有公司 14.84%股权，拥有公司表决权比例为 0。至本次司法拍卖前，文开福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87,149,994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6.01%，上述司法拍卖如过户完成，文开福先生持有的公司股份将减少至 111,300,000 股，持股比例减少至 3.57%，文开福先生不再是持股 5%以上股东，本次变动对其表决权比例没有影响，其拥有公司表决权比例仍为 0。

2、上述司法拍卖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3、上述拍卖尚涉及缴纳尾款、法院裁定、股权变更过户等环节，尚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公司将持续关注股东股份拍卖的进展情况，并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七日

证券代码：002992　证券简称：宝明科技　公告编号：2022-097

深圳市宝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会议召开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12 月 6 日下午 15:00。

网络投票表决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2022 年 12 月 6 日上午 9:15-9:25，9:30-11:30 和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2022 年 12 月 6 日 9:15-15:00。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广东省惠州市大亚湾经济技术开发区西部综合产业园宝明科技园 B 栋 2 楼多媒体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李军先生。

（6）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会议出席情况

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21 人，代表股份 104,183,821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56.3259%。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18 人，代表股份 103,055,40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55.7158%。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3 人，代表股份 1,128,421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6101%。

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12 人，代表股份 17,993,821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9.7282%。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 9 人，代表股份 16,865,40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9.1181%。

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3 人，代表股份 1,128,421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6101%。

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均出席了本次会议。

二、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提案 1.00 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104,182,62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88%；反对 0 股；弃权 1,2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2%。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17,992,621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33%；反对 0 股；弃权 1,2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67%。

提案 2.00 关于续聘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104,182,62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88%；反对 0 股；弃权 1,2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2%。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17,992,621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33%；反对 0 股；弃权 1,2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67%。

相关数据合计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不等于 100%系由四舍五入造成。

三、律师见证情况

北京市金杜（深圳）律师事务所陈雪仪、严家星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进行了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深圳市宝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金杜（深圳）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市宝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深圳市宝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2 月 7 日

证券代码：600520　证券简称：文一科技　公告编号：临 2022-052

文一三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违规减持公司股票及致歉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文一三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6 日收到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安徽省瑞真商业管理有限公司（系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以下简称“瑞真商业”）违规减持公司股票的致歉声明，现将有关事项披露如下：

一、瑞真商业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瑞真商业本次减持前持股情况如下表：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本次减持前持股总数(股)	减持前股份来源及其分别持股数量(股)		本次减持股份数量(股)	本次减持股份占总股本比例
瑞真商业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	14,283,884	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取得	7,632,333	2,699,584	1.7040%
			通过协议转让的方式取得	6,651,551	1,584,300	1.0000%
合　计		14,283,884	——	14,283,884	4,283,884	2.7040%

瑞真商业本次减持后持股情况如下表：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本次减持后持股总数(股)	减持后股份来源及其分别持股数量(股)		本次减持后占总股本比例
瑞真商业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	10,000,000	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取得	4,932,749	3.1135%
			通过协议转让的方式取得	5,067,251	3.1984%
合　计		10,000,000	——	10,000,000	6.3119%

二、本次违规减持公司股票的基本情况

减持前瑞真商业持有公司股份 14,283,884 股，其中通过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取得 7,632,333 股，通过协议转让的方式取得 6,651,551 股。2022 年 11 月 30 日，因瑞真商业对相关法律法规条文的理解不清晰，不到位，导致其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减持公司股份 4,283,884 股，构成违规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形，其中违规减持股份数为 1,584,300 股。本次违规减持公司股份的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简称	减持日期	减持数量(股)	成交金额(元)(含税费)	减持均价(元)	减持方式	违规减持股份数量(股)	违规减持股份占总股本比例	减持后持股数量(股)	减持后占总股本比例
瑞真商业	2022 年 11 月 30 日	4,283,884	59,539,730.27	13.90	集中竞价交易	1,584,300	1%	10,000,000	6.3119%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第十三条规定，“大股东、董监高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应当在首次卖出股份的 15 个交易日前向本所报告备案减持计划，并予以公告。”

瑞真商业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票共计 4,283,884 股，其中 1,584,300 股属于通过协议转让的方式取得的股份，该股份的减持未在本次卖出股份的 15 个交易日前向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并公告减持计划，构成了违规减持股份的情形。

截至目前，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公司控股股东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为 37,073,333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23.4005%，持股情况及其股份来源如下表：

序号	股东简称	股东身份	股份来源及其分别持股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	三佳集团	控股股东	首次公开发行前取得股份	27,073,333	17.0885%
2	瑞真商业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	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取得	4,932,749	3.1135%
			通过协议转让的方式取得	5,067,251	3.1984%
合　计		——	——	37,073,333	23.4005%

备注：“占公司总股本比例”数值相加不凑整系因数值四舍五入导致。

三、本次违规减持公司股票的具体原因

我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为了便于管理股票账户，将鑫德地产、文一地产、文一篮球、瑞康体育、瑞坤酒店、瑞顾商业、瑞阳商业、瑞观商业、瑞乾商业等九家公司共持有的 6,651,551 股通过协议转让的方式转让给了瑞真商业，至此瑞真商业持有我公司 14,283,884 股，该归集过户手续工作于 2019 年 6 月 10 日全部完成。（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5 月 6 日披露的临 2019—012 号公告：《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2019 年 5 月 14 日披露的临 2019—015 号公告：《关于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股份划转过户完成的公告》，2019 年 6 月 1 日披露的临 2019—018 号公告：《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以及 2019 年 6 月 11 日披露的临 2019—020 号公告：《关于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股份划转过户完成的公告》。）

因为这九家公司所持股份均为从二级市场上通过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取得，且与瑞真商业一样均为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所以实际控制人认为这九家公司将其所持股份转让给瑞真商业的行为，并不改变其股份的性质，均为集中竞价交易取得的股份。故而认为归集后瑞真商业所持股份均为集中竞价交易取得的股份，其减持行为不需要提前披露其减持计划，从而导致了本次违规减持股份行为的发生。

四、本次违规减持公司股票的致歉与处理情况

1、瑞真商业将重新巩固学习《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严格履行减持计划事先报备及预披露的要求，提高法律意识。

2、瑞真商业方已深刻认识到此次事项的严重性，并就本次行为对公司及广大投资者造成的负面影响表示诚挚的歉意，并承诺今后将加强对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学习，与公司董事会及时进行沟通，并加强对持有公司股票的证券账户的管理，杜绝此类事件的再次发生。

3、公司董事会获悉此事项后高度重视，及时核实了相关操作情况。公司将以此为戒，进一步组织公司持有股份 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认真学习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审慎操作。

特此公告。

文一三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六日

证券代码：600866　证券简称：星湖科技　公告编号：临 2022-084

广东肇庆星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东肇庆星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6 日（星期二）11:00-12:00 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采用网络互动方式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现将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公告如下：

一、说明会召开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了《广东肇庆星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83）。

2022 年 12 月 6 日（星期二）11:00-12:00，公司董事长陈武先生、总经理应军先生、独立董事王艳女士、财务总监陈军来先生、董事会秘书刘欣欣女士出席了本次业绩说明会，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就投资者关注的问题进行了回复。

二、投资者提出的主要问题及公司回复情况

本次业绩说明会中投资者提出的主要问题及回复如下：

1、问：请问人民币升值对公司利润会产生什么样的影响？

答：你好！公司目前生产销售正常，出口订单如期执行，有关人民币汇率波动对公司利润影响情况请关注公司年度报告。谢谢！

2、问：伊品营收比梅花差老远了，梅花还在不断的加大投资扩大产能，伊品 2 个基地都是老设备了，公司如何规划？

答：合并后的上市公司将进一步挖掘已有产品潜力，开拓生物发酵细分领域新产品，优化公司产品结构，巩固公司行业地位，推进整体经营业绩不断向好发展。

3、问：请问重组伊品生物后，对星湖科技 22 年度的财报预计产生什么样的影响？

答：您好！关于报表合并事项需经公司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确认，具体数据最终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请关注公司后续公告。

4、问：公司三季度业绩增长主要来源？伊品目前经营状况？并表后 23 年业绩目标？

答：感谢提问。公司三季度业绩增长得益于报告期内公司紧抓市场回暖的有利契机，核苷酸产品与部分原药料产品销售量价齐升，经营业绩实现良好增长。根据重组审计报告和备考审阅报告，以 2021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2 年 6 月 30 作为基准日，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 2021 年度和 2022 年 1-6 月的备考合并总资产分别为 158.94 亿和 159.77 亿，分别增长 550.51%和 555.22%，备考合并营业收入分别为 157.21 亿元和 88.21 亿元，分别增长 1124.12%和 1298.49%；备考合并净利润分别为 4.09 亿元和 8.38 亿元，分别增长 435.28%和 968.63%。具体数据最终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谢谢！

5、问：请问公司定增事宜还需要多久，希望公司早日做大做强，同时股价也相应增长。

答：公司定增事宜正在有序推进中，请关注公司后续公告，感谢对公司的关注与支持。

6、问：请问伊品的产品种类与梅花生物一样吗？

答：两家公司属于同行业大的分类，产品有重叠的部分，也有差异的部分。谢谢。

7、问：久凌制药今年经营如何？

答：您好！有关公司的经营情况请详见公司的定期报告。谢谢！

8、问：请问定增基准日确定了吗？

答：公司定增事宜请关注公司后续公告，感谢对公司的关注与支持。

9、问：请问子公司久凌制药有生产用于治疗新冠药物的中间体吗？有签大单吗？

答：您好！公司医药原料药及中间体主要产品有：肌苷、利巴韦林、脯氨酸、鸟苷、腺苷、腺嘌呤、艾滋病药物中间体、丙肝药物中间体、糖尿病药物中间体、镇痛药物中间体、心血管药物中间体、癌症病药物中间体等。其产品的最终用途取决于下游药品生产企业。谢谢！

10、问：感觉公司不善于市值管理，不参与市场热点，典型的国有企业的懒政，请问公司如何响应易主席的要求，重塑国有企业的市值？

答：您好！感谢对星湖科技的关注！股价长期走势取决于公司的经营业绩情况，良好的市值表现是公司和全体股东长期的共同愿望，公司管理团队勤勉尽责、兢兢业业，推动公司持续稳健发展。公司将继续专注主业，做好经营管理工作，持续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和盈利能力，为社会、为股东、为员工创造更大的价值！感谢您的关注！

11、问：公司准备进一步并购吗？有股权激励计划吗？

答：您好！相关信息请以公司正式披露的公告为准，感谢您的关注，谢谢。

12、问：公司产品有涉及抗疫吗？

答：您好！公司医药原料药及中间体主要产品有：肌苷、利巴韦林、脯氨酸、鸟苷、腺苷、腺嘌呤、艾滋病药物中间体、丙肝药物中间体、糖尿病药物中间体、镇痛药物中间体、心血管药物中间体、癌症病药物中间体等。其产品的最终用途取决于下游药品生产企业。谢谢！

三、其他事项

本次说明会具体情况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感谢各位投资者积极参与本次说明会，对长期以来关注和支持公司发展并积极提出建议和意见的投资者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广东肇庆星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2 月 7 日

证券代码：603189　证券简称：网达软件　公告编号：2022-036

上海网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网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网达软件”）于 2022 年 12 月 6 日 13:00-14:00 在上证路演中心以网络文字互动的方式召开“网达软件 2022 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关于本次说明会的召开事项，公司已于 2022 年 11 月 25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5）。现将召开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说明会的召开情况

2022 年 12 月 6 日，公司董事长冯达、独立董事杨根兴、董事会秘书孙琳、财务总监沈宇智等出席了本次业绩说明会，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了回答。

二、本次会议投资者提出的主要问题及公司的回复情况

公司在说明会上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给予了回答，主要问题及答复整理如下：

1、您好，请问公司前三季度的经营情况如何？

答：公司前三季度实现营业收入 24,184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703 万元。其中高清视频业务收入 11,213 万元、VR 业务收入 1,770 万元、AI 业务收入 2,455 万元，融合媒体收入 8,568 万元，其他收入 178 万元。VR 业务收入与去年同期相比增长 115%，成为新的业绩增长点。公司目前整体业务和订单情况良好，但由于受到疫情影响，公司部分项目实施周期拉长，验收节奏放缓，收款受到一定影响。

2、公司在元宇宙领域的产品开发目前情况如何，未来有什么计划？

答：近年公司积极布局虚拟现实技术领域，重点聚焦元宇宙会议平台、数字人名片、数字虚拟人、VR 运营平台、VR 能力平台、VR 客户端、SaaS 云平台等在内数智化自研产品。公司虚拟现实及元宇宙技术已成功应用于党建、娱乐、医疗、教育、工业、会展等 20 多个行业。近期，公司全方位参与了咪咕公司世界杯赛事的支撑保障业务，打造首个世界杯“元宇宙”虚拟观赛互动空间。网达软件旗下时未科技元宇宙会议应用落地公安系统，并成功中标中国商飞工业元宇宙项目，未来将持续在虚拟现实技术领域开展与各行业的深度融合和应用落地。

3、2022 年卡塔尔世界杯公司参与了哪些方面的支撑？

答：网达软件作为咪咕公司的主要合作伙伴，通过提供“技术+服务”助力世界杯赛事活动的顺利播出。

①公司研发了 VR 运营平台、VR 能力平台、VR 客户端，通过 5G+4K/8K、5G+VR/XR 等技术，搭建虚拟吧台场景+200 英寸弧形 4K 虚拟巨幕+超高清赛事直播，打造首个世界杯“元宇宙”虚拟观赛互动空间。

②网达软件 8K 超高清视频编辑码技术，带来 64 场超高清精彩赛事直播，提供多视角观赛、50 帧原画、666 剪刀手等新看法，首次呈现世界杯 8K 直播，让用户身临其境地直击精彩瞬间。

③针对远程异地多演播室、多主播互动的需求，公司研发了多路演播直播制播系统，同时融合了实景演播室与虚拟演播室的优势，各路主播、大咖汇聚，精彩解说为世界杯锦上添花。

④网达智能视频云剪系统，帮助运营人员进行直播赛事的录播、自动拆条、赛事集锦自动制作等任务，做到视频‘不下网’的实时 AI 摘选和编辑，4 分钟完成全部制作和全网分发流程。

⑤网达多终端多渠道立体化分发技术，以手机屏为中心，拓展电视、平板电脑（PAD）、互联网机顶盒、VR 头显等硬件设备的互联互通，实现一处制作、多屏分发，一处运营，多渠道分发，最大化内容的曝光率，增大热点内容市场露出度。

⑥网达软件超过四百人的运营运维团队，坚守保障一线，30 天×24 小时在直播信号监看、互动活动播控、视频内容制作等多个岗位进行播出保障，确保不间断高质量安全播出。

4、公司是否有股份回购计划？

答：公司会积极关注回购相关政策，寻求发展机遇。在触发条件允许下，公司不排除通过回购的形式来维护公司价值和股东权益。

5、请问公司接下来的战略方向重点是哪个呢？公司 vr 业务接下来会不会呈现高速增长？

答：公司未来战略重点主要为以下几个方面：

1、抓住超高清视频产业发展投资方向，基于自主知识产权的 4K/8K 编解码技术，加速落地超高清全产业链解决方案；2、探索虚拟现实（VR）/增强现实（AR）与产业结合与创新，为视听内容升级探索新模式。重点打造国内领先的企业级产品级的 VR 应用；3、以云原生为技术底座，构建融媒产品流水线研发体系；搭建融媒+直播电商体系，提升融媒市场变现能力；完善融媒号体系及内容创作工具，构建坚实的融媒生态体系；加强与头部云厂商合作，积极拓宽融媒业务合作渠道。

在 VR 业务方面，2022 年，工信部等五部门联合发布《虚拟现实与行业应用融合发展行动计划（2022—2026 年）》；上海市人民政府发布了《上海市培育“元宇宙”新赛道行动方案（2022—2025 年）》，预计 2025 年实现元宇宙相关产业规模到达 3,500 亿元的目标。在政策的鼓励带动下，VR 市场需求加速释放，公司 VR 业务订单增长明显。公司将抓住产业机遇，深度开发 VR 能力引擎、VR 平台、VR 内容、VR 细分领域应用场景等市场，打造行业应用生态链，以更加领先的技术和更为出众的体验服务更多企业用户。

6、请问三季报的预付款项同比增长了 6.7 倍，是否可以说明第四季度的营收将有大的增长？

答：公司三季报的预付款增长主要来源于智能视频化项目。四季度，公司将努力做好生产经营和发展工作，一方面稳抓基础管理，不断提升交付团队现场管理水平，尽量缩短交付周期，实现更快速的收入确认。另一方面，加大对应收款项的监督及催收力度，控制应收账款风险，加强资产及资源整合力度，改善资产管理水平，积极应对严峻的市场形势，努力改善公司经营状况。

7、公司目前的股价是否反应了公司的价值？公司日常是否进行市值管理？

答：除了公司自身的基本面和业绩外，还有多方面因素对股价的影响，会存在阶段性的高估和低估。网达软件近年来聚焦“大视频”化业务，形成了超高清视频（4K/8K）、视频人工智能、XR 等业务板块，整体处在较快成长的通道；与此同时，公司目前所处的产业是国家十四五规划重点发展的行业，为公司长远发展提供良好的政策和行业环境。今年以来，公司及行业市场价值受到多种影响，相信随着经济逐步复苏、不利因素逐步消除，公司的市场价值将会实现回归。公司管理层会持续关注并做好研发经营各项工作，提高公司盈利能力和抗风险能力，实现公司稳定健康快速的发展。

8、疫情对公司四季度业绩会不会有明显的影响？目前公司项目订单是否充足？

答：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对全球经济产生了较大影响，各行各业均受到不同程度的冲击，公司经营同样也面临运营成本增加、市场不稳定、人员不固定等困难。今年以来，公司继续加强各业务板块的创新发展，认真做好疫情防控和企业发展双统筹工作，努力克服新冠疫情等因素所带来的影响。目前，视频技术市场需求比较旺盛，公司在手订单饱满，公司将积极推进项目进度，充分发挥主观能动性，做好各项经营管理工作。

三、其他说明

本次说明会具体情况详见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

在此，公司对长期以来关心和支持公司发展并积极提出建议的投资者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上海网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2 月 7 日

证券代码：002984　证券简称：森麒麟　公告编号：2022-105
债券代码：127050　债券简称：麒麟转债

青岛森麒麟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期限届满暨减持计划实施情况的公告

股东宁波森润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青岛森麒麟轮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18 日披露了《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2-051），公司股东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森润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宁波森润”）计划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合计 10,873,01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67%。其中，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将于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之后的六个月内进行，且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将于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 3 个交易日之后的六个月内进行，且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如遇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上述拟减持股份数量将做相应调整）。

2022 年 12 月 6 日，公司收到股东宁波森润出具的《关于青岛森麒麟轮胎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减持计划期限届满暨减持计划实施情况的告知函》，截至 2022 年 12 月 6 日，宁波森润的上述减持计划期限届满。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现将宁波森润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本次减持计划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宁波森润	大宗交易	2022 年 5 月 23 日至 2022 年 6 月 10 日	26.61	2,640,000	0.41
	集中竞价交易	2022 年 6 月 17 日至 2022 年 12 月 5 日	33.17	5,567,527	0.86
	合计		–	8,207,527	1.26

注：减持比例尾数与各分项占比之和的尾数之差异，系四舍五入所致。

宁波森润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及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股份，股份来源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持有的公司股份，减持价格区间为 26 元/股—38.16 元/股。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宁波森润及其一致行动人新疆瑞森创盈投资中心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曾用名：广州瑞森创盈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新疆瑞森”）、新疆鑫石创盈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新疆鑫石”）、新疆恒厚创盈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新疆恒厚”），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56,316,75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8.67%；宁波森润及其上述一致行动人自 2022 年 6 月 22 日披露《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至本公告披露日，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13,640,227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2.10%；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宁波森润及其上述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37,253,123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5.73%。

二、股东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宁波森润	合计持有股份	10,873,010	1.67	2,665,483	0.41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0,873,010	1.67	2,665,483	0.41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三、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违反上述规定的情况。

2、本次减持计划事项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先披露，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情况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及相关承诺一致，不存在违规情形。

3、本次减持计划实施的减持数量、价格未违反宁波森润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招股说明书》及《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公告书》中做出的相关承诺：在锁定期（包括延长的锁定期限）届满后两年内，累计减持的股份数量不超过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在锁定期（包括延长的锁定期限）届满后两年内，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

4、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宁波森润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合法、合规地实施减持计划并及时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5、宁波森润不是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的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未来持续经营产生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森润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具的《关于青岛森麒麟轮胎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减持计划期限届满暨减持计划实施情况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青岛森麒麟轮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2 月 7 日

证券代码：002984　证券简称：森麒麟　公告编号：2022-106
债券代码：127050　债券简称：麒麟转债

青岛森麒麟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债券持有人持有可转换公司债券比例变动达 10%的公告

本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2293 号”文件核准，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11 日公开发行了 21,989,391 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 100 元，发行总额 219,893.91 万元。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上〔2021〕1217 号”文同意，公司 219,893.91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 2021 年 12 月 6 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债券简称“麒麟转债”，债券代码“127050”。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秦龙先生优先配售“麒麟转债”合计 9,233,237 张，占发行总量的 41.99%。

一、本次债券持有人持有可转换公司债券变动情况

近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秦龙先生的告知函，获悉其于 2022 年 11 月 28 日至 2022 年 12 月 6 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减持其所持有的“麒麟转债”合计 2,586,349 张，占“麒麟转债”发行总量的 11.76%。本次减持的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本次减持前持有数量(张)	本次减持前占发行总量比例(%)	本次减持数量(张)	本次减持数量占发行总量比例(%)	本次减持后持有数量(张)	本次减持后占发行总量比例(%)
秦龙	4,742,694	21.57	2,586,349	11.76	2,156,345	9.81

二、备查文件

1、秦龙先生出具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变动情况告知函》。

特此公告。

青岛森麒麟轮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2 月 7 日

证券代码：002984　证券简称：森麒麟　公告编号：2022-104
债券代码：127050　债券简称：麒麟转债

青岛森麒麟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超过 1%的公告

股东宁波森润、新疆鑫石、新疆瑞森、新疆恒厚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近日，青岛森麒麟轮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收到股东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森润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宁波森润”）、新疆鑫石创盈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新疆鑫石”）、新疆瑞森创盈投资中心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曾用名：广州瑞森创盈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新疆瑞森”）、新疆恒厚创盈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新疆恒厚”）出具的《关于减持青岛森麒麟轮胎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比例超过 1%的告知函》，获悉宁波森润、新疆鑫石、新疆瑞森、新疆恒厚合计减持公司股份比例超过 1%。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减持股份比例超过 1%的情况说明

1.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1